



第九章 食品安全、住宿、交通运输与娱乐场所管理法律制度（案例）



9-1

导游员小洪带领一个团队乘飞机来到某个海滨城市，到达后马上被接到某个餐馆用晚餐。客人们大吃海鲜，大饱口福。餐后客人们直接赶赴所下榻的饭店。小洪分完房间，把分房名单拿到后，就向客人告别并进房休息了。后半夜总台服务人员用电话把小洪叫醒，告诉他有几个旅游者突然感到腹痛，有的还伴有腹泻、呕吐等症状。小洪赶紧起床前去查看。据小洪分析可能是客人当晚食用了不新鲜海鲜而导致食物中毒。小洪马上打电话给地接社和地陪。在地接社的安排下，客人被送往医院。由于抢救及时，没有产生更严重的后果。但是大部分游客已无法进行之后的旅游活动，后面的行程安排只得取消。



思考：

- 1、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后，事故单位和接收病人进行治疗的单位应如何处理？
- 2、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应采取哪些措施？



9-2

十一假期期间，张某携葛某（张某女友）入住某酒店的 518 号房，起床后，张某发现自己随身携带的现金人民币 28000 元（现金装在其女友手提包内）失窃，即向公安机关报案。稍后张某向该酒店索赔未果故诉至法院，请求法院依法判令：

- 1、被告某酒店赔偿原告财物损失费人民币 28000 元；
- 2、被告某酒店退回原告酒店住宿费人民币 368 元；
- 3、被告某酒店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被告某酒店辩称：

1、酒店在酒店服务总台张贴警示告示提醒住店旅客贵重物品请租用酒店保险柜保管，酒店房间张贴警示告示提醒旅客睡觉前锁好房间防盗扣。酒店已尽到安全提醒义务。

2、原告提供的证据不能证明原告在酒店房间丢失现金人民币 28000 元。

3、原告已在酒店住宿，酒店按合同提供了相应服务，履行了合同义务并无不当，原告应履行其合同义务，其应按合同支付酒店住宿费。

请求法院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思考：

- 1、本案例中，张某的诉讼请求能否得到支持？
- 2、被告酒店是否尽到安全保障义务？
- 3、你认为酒店今后为了避免此类事件，还可以做些什么？



9-3

刘大妈今年喜逢 60 大寿。儿女们为给母亲庆祝生日，带刘大妈乘飞机到桂林旅游。刘大妈平时非常注意锻炼身体，生活也比较有规律，所以身体一向很好。但是飞机在飞行中突然发生了剧烈的颠簸，刘大妈顿时感到气短，发虚汗，胸闷，摔倒在机舱里，不省人事了。刘大妈的儿女急忙喊来医务人员帮助抢救，但抢救无效而死亡。经鉴定，死因为突发心脏病。刘大妈的儿女悲痛欲绝，他们认为飞机在飞行中突然发生剧烈颠簸就是导致母亲死亡的直接原因，因此要求航空公司赔偿人民币 20 万元。



思考：

本案例中，刘大妈的儿女是否能得到航空公司 20 万元的赔偿金？



9-4

五一假期，仙居县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大队执法人员依法对某娱乐场所进行检查，发现该场所内102包厢涉嫌接纳未成年人两名。经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立案调查，该场所于5月1日20时20分，在该场所102包厢内接纳未成年人两名。因两名未成年人刚刚进入102包厢就被检查发现，该娱乐场所无违法所得。



思考：

- 1、案例中娱乐场所违反了《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的哪些规定？
- 2、对该场所的违法行为应如何处置？
- 3、为什么娱乐场所禁止未成年人进入？